

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 年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单位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 一、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 关于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 关于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 关于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 关于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 关于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 关于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 关于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 关于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 关于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 关于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 关于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4年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是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下属的二级参公管理事业单位。主要职能: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住房保障和住房制度改革政策,拟定住房保障和住房制度改革地方性规章,政策及工作规划,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市保障性住房建设、销售、租赁、货币补贴等日常管理工作,负责对住房保障资金的管理及对房改资金使用的监督工作,负责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会议筹办,决策事项督办等日常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8个处室,分别是:综合科,计划财务科,房改房管理科,审核备案科,房源管理科,租赁监督科,建设管理科,信息档案管理科。

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编制数34,实有人数42人,其中:在职32人,增加0人;退休10人,增加0人;离休0人,增加0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639.2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39.28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639.28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75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70.54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290.00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财政拨款结转	29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9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0.00
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929.28	支出总计	929.28

表 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总计	929.28	639.28	639.28								29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75	68.75	68.75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8.75	68.75	68.75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96	8.96	8.96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9.79	59.79	59.7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70.54	570.54	570.54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70.54	570.54	570.54									
212	01	01	行政运行	522.16	522.16	522.16									
212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8.38	48.38	48.3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0.00										290.00	
221	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90.00										290.00	
221	01	10	保障性租赁住房	290.00										290.00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总计	929.28	590.90	338.3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75	68.75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8.75	68.75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96	8.96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9.79	59.7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70.54	522.16	48.38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70.54	522.16	48.38
212	01	01	行政运行	522.16	522.16	
212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8.38		48.3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0.00		290.00
221	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90.00		290.00
221	01	10	保障性租赁住房	290.00		29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支出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639.2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639.28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75	68.75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70.54	570.54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639.28	支出总计	639.28	639.28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总计	639.28	590.90	48.3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75	68.75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8.75	68.75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96	8.96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9.79	59.7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70.54	522.16	48.38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70.54	522.16	48.38
212	01	01	行政运行	522.16	522.16	
212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8.38		48.38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	※	※	1	2	3
		总计	590.90	532.76	58.1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23.80	523.80	
301	01	基本工资	144.07	144.07	
301	02	津贴补贴	139.33	139.33	
301	03	奖金	93.19	93.19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9.79	59.79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04	31.04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65	7.65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8	0.58	
301	13	住房公积金	48.14	48.1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8.15		58.15
302	01	办公费	20.76		20.76
302	02	印刷费	2.50		2.50
302	05	水费	0.42		0.42
302	06	电费	3.00		3.00
302	07	邮电费	2.50		2.50
302	08	取暖费	4.87		4.87
302	11	差旅费	2.50		2.50
302	13	维修（护）费	1.50		1.50
302	16	培训费	1.00		1.00
302	28	工会经费	5.85		5.85
302	29	福利费	7.97		7.97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68		4.68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60		0.6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96	8.96	
303	02	退休费	8.96	8.96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服务 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 障基金补 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总计		48.38		48.3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8.38		48.38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8.38		48.38								
212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24 年住房保障大厅安保费	12.70		12.70								
212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24 年住房保障培训摇号分配	6.16		6.16								
212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24 年聘用人员工资	29.52		29.52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1	2	3	4
合计	4.68	4.68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	4.68	4.68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4.68	4.68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1	2	3	4	5	6	7	8	9
总计	290.00	290.00			290.00				
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290.00	290.00			290.00				
“城盛府”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前期费	100.00	100.00			100.00				
“和景园”（原“服园”）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前期费	70.00	70.00			70.00				
“山水和苑”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前期费	70.00	70.00			70.00				
“城南”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前期费	50.00	50.00			50.00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4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929.28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城乡社区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单位收入预算 929.28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639.28 万元，占 68.79%，比上年预算增加 120.06 万元，增长 23.12%，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上调，社保医保等基数上调，人员经费增加。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中心是全额拨款参公单位，不存在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中心是全额拨款参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财政拨款结转 290.00 万元，占 31.21%，比上年预算增加 290.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存在财政未拨付资金的项目，资金结转至 2024 年。

三、关于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4 年支出预算 929.28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590.90 万元，占 63.59%，比上年预算增加 91.52 万元，增长 18.33%，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上调，社保医保等基数上调，人员经费增加。

项目支出 338.38 万元，占 36.41%，比上年预算增加 318.54 万元，增长 1,605.54%，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追加项目财政资金未下达，项目结转至 2024 年，导致 2024 年度预算比 2023 年度大幅增加。

四、关于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639.28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39.28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75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离退休费 8.96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9.79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570.54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运行 522.16 万元；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8.38 万元。

五、关于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639.28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590.9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91.52 万元，增长 18.33%。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上调，社保医保等基数上调，人员经费增加。

项目支出 48.3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8.54 万元，增长 143.85%。主要原因是本年将聘用人员工资纳入年初预算，项目预算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68.75 万元，占 10.75%。

2、城乡社区支出（类）570.54万元，占89.25%。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4年预算数为8.9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60万元，增长105.50%。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社保医保等基数上调，预算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59.7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0.05万元，增长20.21%。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社保医保等基数上调，预算增加。

3、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522.1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76.87万元，增长17.26%。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社保医保等基数上调，人员经费增加，总预算增加。

4、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4年预算数为48.3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8.54万元，增长143.85%。主要原因是本年将聘用人员工资纳入年初预算，项目预算数增加。

六、关于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590.90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532.7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

公用经费58.1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 项目名称：2024 年住房保障大厅安保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实际工作需要，住房保障业务大厅需要配备安保人员

预算安排规模：12.7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需要安保人员 3 人，每人月工资 3528 元，发放 12 个月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二) 项目名称：2024 年住房保障培训摇号分配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6.16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办公费 1.56 万元，印刷费 1.95 万元，维修（护）费 1.87 万元，培训费 0.78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三) 项目名称：2024 年聘用人员工资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实际工作需要，需要临时聘用人员 6 名

预算安排规模：29.52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聘用人员工资 29.52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八、 关于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 关于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 关于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4.68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4.68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预算减少 0.26 万元，下降 5.2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中心无因公出国（境）事项，因此未安排此项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中心无购置公务用车计划，本年度未安排此项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 0.26 万元，下降 5.26%，主要原因是本着节能环保原则，为节约财政资金，本年度公务用车费用压缩，费用减少；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中心不涉及公务接待事项，未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十一、 关于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 290.00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290.00 万元，非财政拨款 0.00 万元，其中：

1. “城南”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前期费 50.00 万元，主要用于项目前期设计费及可行性研究报告费用。

2. “城盛府”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前期费 100.00 万元，主要用于项目前期设计费及可行性研究报告费用。

3. “和景园”（原“服园”）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前期费 70.00 万元，主要用于项目前期设计费及可行性研究报告费用。

4. “山水和苑”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前期费 70.00 万元，主要用于项目前期设计费及可行性研究报告费用。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4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58.1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69 万元，增长 4.85%。主要原因是保障房业务种类增加，业务量增加，因此我中心办公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政府采购预算 15.4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6.4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9.05 万元。

2024 年，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1.65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1.65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152.20 平方米，价值 27.72 万元。

2. 车辆 2 辆，价值 61.57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价值 61.57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13.06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292.63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1 套。

2024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4 年，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7 个，涉及金额 338.38 万元；当年财政拨款项目 7 个，涉及预算金额 338.38 万元；当年非财政拨款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0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单位名称 (盖章)		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单位联系人		方永红	联系电话	4620983	
年度绩效目标		1.面向各区县进行不少于 4 次的保障性住房政策的业务培训；2.新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 10159 套；3.完善住房保障制度体系建设，出台或修订完善保障性住房的相关制度。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 (万元)	
		财政资金 (万元)	上级安排	0.00	
			本级安排	639.29	
		其他资金 (万元)	其他	29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保障性住房政策业务培训次数	≥4 次	根据工作计划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发放公租房租赁补贴户数	=3500 户	根据工作计划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套数	≥1743 套	根据工作计划	履职效能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项目名称		2024 年聘用人员工资				项目负责人	姜拥军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9.52	其中：财政拨款	29.52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2024 年共需要 6 名聘用人员，项目资金 29.52 万元，资金全部来源于财政拨款。聘用人员要满足正常办公需求，显著提高业务办理效率和水平。随着我中心保障性住房业务不断扩展，保障房受益群体增加，办事群众增多，现有工作人员数量不足以承担不断增加的业务量，为保障业务正常办理，在规定时间内受理办事群众业务，负责接待办事群众，审核相关资料，解答保障房相关政策。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人员人数	=6 人	计划标准	6 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聘用人员出勤率	>=95%	自定义	95%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聘用人员服务期限	=1 年	自定义	1 年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聘用人员每日工作时长	=8 小时	自定义	8 小时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聘用人员人均月工资	<=4100 元/月	预算支出标准	4100 元/月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正常办公需求	有效满足	自定义	新增指标，无上年完成值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用人单位对聘用人员满意度	>=90%	自定义	90%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项目名称		2024 年住房保障大厅安保费				项目负责人	姜拥军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2.70	其中：财政拨款	12.7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实际工作需要，我中心住房保障业务大厅聘请 3 名安保人员，共需资金 12.7 万元，资金全部来源于财政补款，安保人员用于维护住房保障大厅秩序，保障办事群众人身安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安保人员配置数量	=3 人	自定义	5 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 指标	安保人员持证上岗率	=100%	自定义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事故发生率	=0%	自定义	新增指标，无上年完成值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事故发生响应时间	≤3 分钟	自定义	新增指标，无上年完成值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 指标	经济 成本 指标	安保人员平均月工资	< =3528 元/月	预算支出标准	4457 元/月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保障人身、财产安全	有效 保障	自定义	有效 保障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 度指 标	满意 度指 标	公众满意度	> =95%	自定义	95%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项目名称		2024 年住房保障培训摇号分配				项目负责人	姜拥军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6.16	其中：财政拨款	6.16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保障房政策以及相关工作向各区县培训到位，保障房政策充分向公众宣传，选房过程公平合理。该项目需要预算 6.16 万元，用于保障房摇号分配以及保障房政策培训和宣传，保障广大低收入人权的住房权益，保障民生，改善低收入人群的住房条件。不断完善住房保障体系，持续优化保障房分配流程，使保障房工作提质增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房业务培训次数	>=4 次	计划标准	8 次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印刷资料份数	> =400 份	自定义	2400 份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培训覆盖率	> =90%	自定义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印刷资料验收合格率	> =95%	自定义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培训计划按期完成率	> =95%	自定义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印刷费	< =1.95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2.05 万元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办公费	< =1.56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1.64 万元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维修（护）费	< =1.87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1.968 万元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培训费	< =0.78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0.82 万元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改善低收入人群住房环境	有效改善	自定义	有效改善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 =90%	自定义	9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项目名称		“城南“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			项目负责人	古文江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0.0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50.00	
项目总体目标		该项目共需资金 50 万元，其中 25 万元用于项目可行性研究，25 万元用于项目初步设计。本年度的主要目标是及时拨付前期费资金，完成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和初步设计，为项目建设实施提供依据，确保项目工程建设顺利进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前期工作开展率	=100%	自定义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质量指标	专家评审合格率	=100%	自定义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时效指标	按照确定的时间开工	按时开工	自定义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费用	=25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项目初步设计费用	=25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研究成果为项目建设提供决策参考	作用明显	自定义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建设单位对支持前期工作满意度	>=90%	自定义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项目名称		“城盛府”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			项目负责人	古文江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00.0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100.00	
项目总体目标		项目所需资金 100 万元，10 万元用于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90 万元用于项目初步设计编制。本年度的主要目标是及时拨付前期费资金，完成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和初步设计，为项目建设实施提供依据，确保项目工程建设顺利进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前期工作开展率	=100%	自定义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质量 指标	专家评审合格率	=100%	自定义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时效 指标	按照确定的时间开工	按时 开工	自定义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 指标	经济 成本 指标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费用	=10 万 元	预算支出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项目初步设计费用	=90 万 元	预算支出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研究成果为项目建设提供决策参考	作用 明显	自定义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 度指 标	满意 度指 标	建设单位对支持前期工作的满意度	> =90%	自定义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项目名称		“和景园”（原服园）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				项目负责人	姜拥军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70.0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70.00	
项目总体目标		项目前期工作所需资金 70 万元，其中 10 万余用于项目可行性研究，60 万元用于前期初步设计，保障项目顺利开工。本年度的主要目标是及时拨付前期费资金，完成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和初步设计，为项目建设实施提供依据，确保项目工程建设顺利进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前期工作开展率	=100%	自定义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质量指标	专家评审合格率	=100%	自定义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时效指标	项目按照确定时间开工	按时开工	自定义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费用	<=10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项目初步设计费用	<=60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研究成果为项目建设提供决策参考	作用明显	自定义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建设单位对支持前期工作满意度	>=90%	自定义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项目名称		山水和苑”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				项目负责人	姜拥军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70.0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70.00	
项目总体目标		项目前期工作共需资金 70 万元，其中 10 万元用于项目前期可行性研究，60 万余用于项目初步设计，保障项目如期开工。本年度的主要目标是及时拨付前期费资金，完成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和初步设计，为项目建设实施提供依据，确保项目工程建设顺利进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前期工作开展率	=100%	自定义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质量指标	专家评审合格率	=100%	自定义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时效指标	按照确定的时间开工	按时开工	自定义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费用	<=10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项目初步设计费用	<=60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研究成果为项目建设提供决策参考	作用明显	自定义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建设单位对支持前期工作满意度	>=90%	自定义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单位无其他需说明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基本建设支出中安排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用于公务用车购置的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4年2月22日